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楊貴喬

電話: (06)2991111分機8057

傳真: (06)2955811

電子信箱: chiao79@mail. tainan. 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白河區河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人(二)字第112039762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 (0397626A00\_ATTCH2. PDF、0397626A00\_ATTCH3. pdf、

0397626A00 ATTCH1. pdf)

主旨: 函轉公立學校教職員個人專戶制退休資遣撫卹條例與公立 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98條及第100條修正條 文,業奉總統112年1月11日令制定及修正公布,請查 昭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3月22日臺教人(四)字第1124200696號函 辨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:本局人事室電2023/03/25